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楊馥瑜

電話：04-37061255

電子信箱：e-1341@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17896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30000E_1140117896A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優良教案徵選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4年11月3日南大本土字第1140022353號函辦理。

二、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設計本土語文課程教案以精進教學能力、建置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之模組，本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旨揭計畫。

三、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如下：

(一)辦理方式：

1、徵選對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代理(課)老師。

2、徵選方式：以個人或團隊參加皆可；若以團隊參加，可跨校合作，每隊至多3人。

3、參加件數：每人參加件數以2件為限，同1人以線上表



單報名時間為依據。

(二)教案徵選主題：

- 1、本土語文融入跨領域素養教案。
- 2、本土語文融入社會情緒學習(SEL)教案。
- 3、本土語文融入數位創新教學教案。

(三)教案內容與格式：

- 1、依照教案格式，設計可實際施行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課堂的教案。
- 2、每份教案須為完整1個單元以上，至少3節課以上。
- 3、若有學習單、講義簡報，請與教案合併為一個檔案。
- 4、教案以標楷體、12號字繕打，頁面上下左右邊界為1.5公分。
- 5、教案須完成人像(含圖片、照片、簡報)遮蔽，以保護個人隱私權與肖像權；若有參考資料、圖片、素材等，請註明出處，或取得授權，以上事項將納入評選重要參據。
- 6、參加徵選之教案與相關資料恕不退還，請自行留存底稿。

(四)徵選方式：徵選公告之日起至115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17點止，填寫線上表單(<https://forms.gle/33aRWH5BzVpAEssc6>)，並上傳以下資料：

- 1、教案(附件1)：檔案格式WORD檔與PDF檔，檔案名稱教案徵選名稱-作者1姓名-教案。
- 2、報名表(附件2)：檔案格式PDF檔，檔案名稱教案徵選名稱-作者1姓名-報名表。

3、授權暨承諾書(附件3)：檔案格式PDF檔，檔案名稱教案徵選名稱-作者1姓名-承諾書。

4、教案徵選附件資料WORD檔，請至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下載 (<https://cirn.moe.edu.tw/WebContent/index.aspx?sid=1195&mid=17702>)。

(五)評選結果將於115年5月底前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六)有關徵選作業規定，請詳參旨揭計畫內容。

四、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陳小姐，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信箱：
chenziyu@gm2.nutn.edu.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臺南大學(含附件)

